



春秋直解卷之十一

余



桐城方苞著

門人程 墨校讐

劉 敦

次男道興編錄

定公

元年春王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

公羊傳定何以無正月正月者正卽位也定無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一

正月者卽位後也卽位何以後昭公在外得入

不得入未可知也曷爲未可知在季氏也定哀

多微辭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則未知己之有

罪焉爾。穀梁傳定之無正何也昭公之終非

正終也定之始非正始也昭無正終故定無正

始。孔氏穎達曰釋例曰癸亥公之喪至自乾

侯戊辰公卽位喪在外踰年乃入故因五日改

殯之節國史用元年卽位之禮因以元年爲此

年也然則正月之時未有公矣公未卽位元必

不改而於春夏卽稱元年者未改之日必乘前君之年於時春夏當名此年爲昭公三十三年及六月旣改之後方以元年紀事及史官定策須有一統不可半年從前半年從後雖則年初亦統此歲故入年卽稱元年漢魏以來雖秋冬改元更於春夏卽以元年冠之是有因於古也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二

位皆在正月定則卽位在六月故也。不書正月見魯國無主。正朔未有所承也。荀躒私謂意如曰君怒未怠子姑歸祭則昭公在外朝廟告朔之禮必季氏專之矣。而魯國之政例以月舉者仍書正月及鄆旣潰每歲必書王正月公在乾侯示魯尚有君以承正朔而意如據國罪不容誅也。至定元年不書正月而此義益明矣。城書成周著其地也。執入稱於京師示在天子之側也。

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卽位

穀梁傳公卽位何以日也戊辰之日然後卽位也內之大事日卽位君之大事也其不日何也以年決者不以日決也此則其日何也著之也何著焉踰年卽位厲也。胡傳昭公之喪己越葬期至六月癸亥然後至而定之卽位乃在是月之戊辰蓋遲速進退惟意如所制也。趙氏匡曰卽位皆於朔日故不書日定公待昭公喪至既殯而卽位故書日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秋七月癸巳葬我君昭公

昭公薨逾半載喪始得歸歸逾月而遽葬意如之悖逆孟叔之黨惡如此

九月大雩

立煬宮

左傳昭公出季平子禱於煬公九月立煬宮

萬氏孝恭曰煬公考公之弟也魯之以弟繼兄而立蓋始於此季孫舍適嗣而立定公故立煬

宮以示爲魯國之舊制爾

冬十月隕霜殺菽

穀梁傳未可以殺而殺舉重可殺而不殺舉輕其曰菽舉重也

二年春王正月

夏五月壬辰雉門及兩觀災

公羊傳曷爲不言雉門災及兩觀主災者兩觀也主災者兩觀則曷爲後言之不以微及大也。李氏廉曰此條公穀惑於僖宮桓宮災不言及之說遂以爲此兩觀先災春秋不以微及大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四

不以甲及尊故先言雉門尊之也此說非大概桓宮僖宮二廟分明故不言及此若不言及則嫌於雉門之兩觀獨災耳

秋楚人伐吳

冬十月新作雉門及兩觀

胡傳書新作者譏僖王制而不能革也子家駒以設兩觀爲僭天子是非諸侯之制明矣。御廩西宮新宮之災不書新作以是知凡書作者非僭禮則踰舊也

三年春王正月公如晉至河乃復外傳

家氏鉉翁曰意如死昭於行擁定以篡皆晉大

夫爲之羽翼公如晉至河乃復者意如所以操

縱其君使之一切聽已也

二月辛卯邾子穿卒

夏四月

秋葬邾莊公

冬仲孫何忌及邾子盟于拔

四年春王二月癸巳陳侯吳卒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五

三月公會劉子晉侯宋公蔡侯衛侯陳子鄭伯許

男曹伯莒子邾子頓子胡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

子齊國夏于召陵侵楚

晉之號令不行於諸侯久矣今一微會而十六

國之君與齊卿皆至天子之老莅焉蓋楚視滅

國如除草萊陳蔡雖復而不堪其求諸侯皆懼

楚之無厭而思中國之有霸也乃二三執政求

貨以阻蔡假旄以辱鄭蓋深懼其君奉王靈以

服楚諸侯宗之由是而威柄復收於勢家有不

利耳。厲公勝楚遂圖三郤故諸卿以爲大虞先儒皆罪晉侯之不

能非也。晉侯初立卽欲以師納魯君茲復大合

諸侯以拯蔡而伐楚非不知乘時以自奮也無

如政柄久移諸侯暗於大計墮荀范之術中而

不知坐失此難違之會耳蓋世未有內治不修

而外威可立者也此非晉定之咎實悼平以來

不能謹其操柄之過耳。陳氏傅良曰晉之合

諸侯至平邱而止是役劉子爲之也劉子定內

難復辟於周而楚納子朝於是合廿有八國之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六

師伐楚雖五霸未有盛於此時者也俄而劉子

卒君子蓋深悲之。李氏廉曰此條陳氏說亦

佳然直以爲爲子朝則夫子當有美辭又明年

王人殺子朝於楚不可謂之無功不應書侵故

胡傳止從左氏蓋其未嘗因而不

夏四月庚辰蔡公孫姓帥師滅沈以沈子嘉歸殺

之蓋其未嘗因而不

雞父之敗沈子與衆俱滅而國尚存至是始滅

也蓋其未嘗因而不

五月公及諸侯盟于臯鼫。汪氏克寬曰：會與盟，公皆與焉。而劉子不與，但當書諸侯盟于臯鼫。如祝柯、重邱之例。而又書公及者，所以著定公汲汲於後會而求爲此盟也。曹負芻旣會而後執，故定公以與盟爲幸也。定公受國於意如，當書季氏立公子宋而不敢也。旣以卽位之恒辭書，則無以別於嫡嗣。故特於此盟，特文以見義焉。

杞伯成卒于會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七

六月葬陳惠公

許遷于容城

李光地曰：楚以吳故不暇於諸侯，許雖遷白羽而召陵臯鼫猶不敢違。晉之徵召，故楚人遷之以自近與。吳預會而許特對吳公以與盟，蓋幸秋七月公至自會。吳公對吳會而求與盟，公以得盟爲幸，故不致侵楚而以會致也。又書

劉卷卒

賈曰：會與盟，公皆與焉。而劉子不與，故

止。孔氏穎達曰：昭二十五年左傳，單子立劉盩卽

卷也。王朝公卿卒不赴魯，魯不會葬。文三年書王子虎卒，傳曰來赴弔如同盟禮也。彼爲同盟于翟泉，此亦爲同盟故也。畿內之國不得外交諸侯，必天子爲告也。天子告臣，畧言名及封邑而已。故書不具爵。以是知凡王臣稱子者非爵也。使爲五等之爵，無問王告其子自告，皆宜稱子。

葬杞悼公

楚人圍蔡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晉士鞅衛孔圉帥師伐鮮虞

趙氏鵬飛曰：晉伐楚，諸侯之利，而六卿之害也。故定公出而六卿忌其有功，辭蔡、卑、鄭以隲其成效。晉伐鮮虞，晉之害，六卿之利也。故荀氏士氏、趙氏交伐以營其私。

葬劉文公

魯君得與臯鼬之盟，必劉子爲之地，故特會其葬。公羊傳錄我主殆謂是與。

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吳子及楚人戰于柘，舉。

楚師敗績楚囊瓦出奔鄭

楚之憑陵諸夏久矣。諸夏積衰莫可如何。而吳獨挫其鋒。故諸夏心快之。而舊史以爵舉也。胡傳謂不書救救大非也。據左傳蔡侯吳子唐侯伐楚。自豫章與楚夾漢。則栢舉楚地也。蔡圍未解。吳獨伐楚以救蔡。書可也。蔡圍既解。與吳子合兵伐楚。而戰於楚地。安得書救蔡哉。若以救爲大。則楚救鄭衛亦可云。夫乎蔡外未嘗入。

庚辰吳入郢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九

戰稱人入舉號何也。紀事之實也。按左傳夫槩獨進連戰比勝。吳師從之。吳子蔡侯未嘗入郢也。故書法與嬰齊伐莒莒潰更書楚人入郢同。若吳子蔡侯至郢則當書遂入。吳子獨入則當特書與。楚子入陳同凡入書國者。次國小國也。楚地方數千里。若書以楚無以見連戰比勝破其國都之實。不書吳人與楚人入郢。異魯風重楚而輕吳也。

五年春王三月辛亥朔伯有食之

夏歸粟于蔡

與城楚邱同義蓋魯人獨歸之粟也使諸侯相約同歸蔡粟則如會於澶淵宋災故書暨晉人某人某人歸粟於蔡或如宋衛陳鄭災別書諸國歸粟於蔡可也告糴邦交之常也而孔子不削何也春秋時古法未盡蕩滅公私皆有蓄積可以禦災故魯水旱蟲饑多矣而惟莊二十八年告糴於齊列國惟魯歸蔡粟見於經秦輸晉粟見左傳記曰無三年之蓄則國非其國矣故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十

以是爲大變而書之。知與戍陳義異者戍非一國所能任也歸粟必壤地相近水道可通魯歸蔡粟以淮也告糴於齊以濟也秦輸晉粟以河也若齊晉宋衛則但能歸蔡財安能輸之粟哉

於越入吳

劉氏敞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李氏廉曰考之經文入吳敗吳皆越人來告故書於越吳伐越則吳來告故止書越

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

宣之大夫皆書卒矣。况意如之逐君者乎。義見於始。則餘以實書。所以著世教之衰。亂臣賦子。皆泰然安處其位。保首領以沒。而無所旋忌也。

秋七月壬子叔孫不敢卒

冬晉士鞅帥師圍鮮虞

六年春王正月癸亥鄭游速帥師滅許。以許男斯

歸自如襄。以來合。許國。鄭會公無歸。主。其。濟。矣。而

二。晉。楚。皆。微。故。諸。侯。擅。相。滅。而。不。忌。也。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十一

二月公侵鄭公至自侵鄭

自。成。襄。以。來。舍。霸。國。徵。會。公。無。獨。主。兵。者。矣。而。至。是。公。復。主。兵。何。也。民。安。於。三。家。久。矣。故。不。忌。公。而。使。供。夫。夫。之。役。耳。

夏季孫斯仲孫何忌如晉

於。斯。何。忌。並。如。晉。者。是。時。三。家。各。如。小。侯。以。事。霸。

國。季。孫。嗣。位。而。見。仲。孫。則。會。其。時。事。也。叔。孫。不。

與。者。據。經。傳。師。師。前。後。皆。季。孟。豈。辨。仇。方。雅。而。

六。未。能。外。事。與。或。曰。侵。鄭。之。役。陽。虎。欲。陷。季。孟。其。

謀已露虎主晉趙氏故二子亦如晉以自託也
秋晉人執宋行人樂祁犁飲水出山與趙氏
書行人非以使事執也范氏趙氏之私耳。嚴
氏啓隆曰晉自八卿擅權樂郤韓魏趙知范中
行遞將中軍諸卿以次受約由來舊矣自中行
偃爲政始有以偏裨而違主令者趙武以降其
權益卑黃父之會爲政者韓起也而趙鞅主納
匡之言適歷之會爲政者魏舒也而范鞅主召
季孫之議城成周之役爲政者魏舒也而韓不
信主執宋仲幾召陵之侵爲政者范鞅也而荀
寅主索蔡貨下陵其上上惡其下傾軋之謀已
非一日今范鞅爲政而趙鞅逆樂祁而飲之酒
此欲奪執政之權非爲世宋行人爭得失也范
鞅知之故必執樂祁洩其怒所以伐其謀叢此
怨讐猜疑愈積以故趙鞅爲政卽疑范中行之
相偏而必去之內外相競者八年羣天下諸侯
而讐趙鞅而晉之亂遂不可止自是三晉之
勢成矣

冬城東城謂外城也

大僑如欲去季孟則城中城陽虎欲去三桓亦城中城皆欲得公以濟其亂謀也

季孫斯仲孫何忌帥師圍鄆齊將欲攻之公盟於高氏闕曰昭公三十年鄆潰遂貳於齊。程氏齊迴曰十年齊人來歸鄆謹龜陰之田則此蓋叛季氏而歸齊也

七年春至正月浼之盟浼晉也晉也魯也鄭也衛也齊也盟於浼

夏四月浼之盟浼晉也晉也魯也鄭也衛也齊也盟於浼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秋齊侯鄭伯盟于鹹

許氏翰曰齊鄭之盟叛晉也霸道隳諸侯散自是無殷會矣

齊人執衛行人北宮結以侵衛齊侯衛侯盟于沙左傳衛侯欲叛晉諸大夫不可使北宮結如齊而私於齊侯曰執結以侵我齊侯從之乃盟於瑣。非以使事執故稱行人也

大雩取於雩季孟盟於中雩雩也三桓亦雩

齊國夏帥師伐我西鄙

九月大雩

冬十月

據左傳六年冬天王避僭翩之亂居於姑蘄此
年十一月劉子單子及晉定王皆不見於經何
也王室禍亂魯不與則舊史無其文也

八年春王正月公侵齊公至自侵齊取益不自與
齊衛鄭宋同時叛晉而魯不叛且爲晉討鄭而
讐齊何也季氏逐君晉不討而私庇之故德晉
不貳又不敢自犯強鄰之鋒而以公試其危也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十四

二月公侵齊

三月公至自侵齊

高氏閔曰公逾月之間再出侵齊惟三家者之
所爲乍往乍來不得休息公之進退益不自專

矣

曹伯露卒

夏齊國夏帥師伐我西鄙

公會晉師于瓦

據左傳七年國夏來伐季孟禦之陽虎欲陷二

子故是後再侵齊會晉師以禦國夏皆公親之
而三桓并不在行也其不書晉師救我何也晉
師未至魯境而齊師已退也其不書會晉士鞅
何也書會士鞅則似別行會禮而不知其以師
來救也

公聖伯死之往從祀也

秋七月戊辰陳侯柳卒殺豎耳

晉士鞅帥師侵鄭遂侵衛不書蓋衣弑國事姑凡

李氏廉謂晉自召陵以後凡役皆書侵義不足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十五

以服人故春秋以爲無名之師非也至是晉公

室卑諸大夫各固其私不肯盡力於國事故凡

公討皆小有侵畧而遂還耳

葬曹靖公

九月葬陳懷公

李孫斯仲孫何忌帥師侵衛會鄭而不賦其以

魯衛邦交最善以晉命出師三卿知其無危故

自往耳

冬衛侯鄭伯盟于曲濮

從祀先公

胡傳蜀人馮山曰昭公至是始得從祀於太廟其說是也昭公不得正終又不得以時歸葬既益葬絕其兆域不得同於先君則其主久不得從昭穆而耐祭宜矣陽虎託於正以售其不正始以昭公之主從祀太廟蓋欲著季氏之罪也。

高氏閔曰魯祀之不順多矣武公燬公當祧閔公僖公當正昭公則又當祀而不祀者也今但稱先公則盡從典禮不止爲公設也然非時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十一

妄祀由於陽虎之矯舉故不舉所祀之名不指所祀之所而書於盜竊寶玉大弓之上所以著其姦僞也。馮荆南曰昭閔僖皆有諡安得統謂之先公據左傳順祀先公而祈焉蓋自遠及近而徧於羣公也。盜竊寶玉大弓

陽虎陰使人竊而無主名也虎旣敗何暇入公宮傳未可據蘇氏轍謂陽虎及南蒯侯犯之叛皆以賤不書而竊寶玉大弓書以分器重於地

非也。中軍旣毀。尺地寸土。皆歸三家。若以叛書。是爲三家討賊也。而舍叛。又無以屬辭。故書圍。以著陪臣據邑之實。而不書叛。以寓三家竊國之誅。若寶玉大弓。則竊之公宮。不可以不志也。書寶玉大弓之竊。而不書內叛之義。益明矣。○
晉趙鞅荀寅士射吉治兵相攻。未嘗叛君。而書叛邯鄲。稷據邑以叛趙氏。而不書。卽不書內叛之義也。方其據邑。尚不知其志所在也。至竊寶玉大弓。則直爲盜而已。虎之謀亂。號爲張公。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七

室。聖人不爲三家討賊。亦不使虎售其姦也。

九年春王正月

夏四月戊申鄭伯蠆卒

得寶玉大弓

穀梁傳惡得之得之堤下。或曰陽虎以解衆也。

六月葬鄭獻公

秋齊侯衛侯次于五氏

任氏公輔曰。晉大國未敢輕伐。始盟于沙中。次于五氏。又次于垂葭。又次于藁蔭。至哀元年而

後伐其欲有所逞也久矣

秦伯卒

冬葬秦哀公

十年春王三月及齊平

季氏倚晉而搆怨於齊且再使公主兵陽虎在齊必謀挑禍故孔子與聞魯政急與齊平其曰及魯志也

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

會盟春秋時所重國君之會相者必上卿也魯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六

大夫特會諸侯久矣今以公主會而孔子攝相者魯恃晉而結怨於齊數世矣雖新與齊平知其必以惡來故使公試其危而三桓亦不敢相也左穀二傳所稱邾萊兵誅優施請汶陽之田欲大聖人而反小之先儒推以情事謂不足信

誠然

晉趙鞅帥師圍衛

晉凡役皆侵而此獨圍者衛嘗伐邯鄲午於寒氏趙氏之私怨也故盡力以求逞焉

齊人來歸鄆。謹龜陰田。

曰來歸有將命者也。鄭伯使宛來歸。昉是也。先儒以為服義而歸之。則於來歸衛俘之義不可通矣。鄭書使宛而齊不自其人。何也。宛鄭卿而齊微者也。鄆謹龜陰不言及大小敵也。景公圖霸意欲結魯。又動於聖人之治象。故以是為好書。望風傾視。莫不稱善。其可矣。

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郕。齊人逐之。不書。曰秋。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郕。齊亦逐之。不書。曰春秋直解。卷之十一。九。

季氏既罹南蒯陽虎之患。而侯犯亦患叔孫。此墮都之說。二家所以能信也。齊人致郕。不書。以後書墮郕。則郕復歸。我可知矣。

宋樂大心出奔曹。又陳大心出奔曹。宋公子地出奔陳。冬。齊侯衛侯鄭游速會于安甫。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奔非佗與彊之所欲也。特為辰所脅耳。故書暨。

既奔之後則同惡相濟而志乎亂矣故書及
十有一年春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彊公子地自
陳入于蕭以叛
佗彊之奔或迫於辰而不得已至既奔之後潔
身他去而不與於亂則辰豈能強哉故不得以
暨書也

夏四月

秋宋樂大心自曹入于蕭

胡傳四卿在蕭以叛而大心自曹從之其叛可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二十

知矣故不書叛而書入于蕭

冬及鄭平叔還如鄭泄盟

十有二年春薛伯定卒

夏葬薛襄公

春秋書薛卒者三葬者一皆無月日薛告卒魯
使人往會非不知月日也而史闕焉以國微交
疏而畧之也然則楚君大夫所書之詳畧吳楚
所書之同異乃舊史之文隨時勢以變而無義
理之可求也審矣

叔孫州仇帥師墮郈

衛公孟彊帥師伐曹

季孫斯仲孫何忌帥師墮費

公羊傳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曰家不藏甲

邑無百雉之城於是帥師墮郈帥師墮費。前

書圍費郈則家臣之叛可知此書墮費郈則既

克而後墮之可知

秋大雩

冬十月癸亥公會齊侯盟于黃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十有一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公至自黃

十有二月公圍成

孟氏不肯墮成叔季亦覺墮都出甲。不利於私

家以三都之墮。既有成命。故少出師而使公主

之州仇帥師。郈所以墮也。斯何忌帥師。費所以

墮也。民不屬公。威命不行。圍成所以不克也。

公至自圍成

杜氏預曰國內而書至者。成強如列國。故出入

皆告於廟也。魯論記齊歸女樂而經無其文。蓋君大夫自知非義而史不敢籍耳。朱子曰：當時夫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則費郈之墮出於不意，及公斂處父不肯墮成，次第喚醒了叔季三家，便作事不成。

十有三年春齊侯衛侯次于垂葭

夏築蛇淵圃

大蒐于比蒲

衛公孟彊帥師伐曹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秋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冬晉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

趙氏與荀氏范氏相構而皆書叛何也有無君之心而後動干戈於邦域也

晉趙鞅歸于晉

胡傳書歸易辭也韓魏爲之請晉侯許之復而寅與吉射奔則無有難之者矣。以是知大夫復歸爲惡歸爲善之說不可通也。高氏開曰：二子旣出晉侯謂趙鞅自保其邑以違荀范之

難故許之歸先儒以歸爲善辭遂謂鞅有叛逆而無叛心春秋先正其罪以厲臣節此許其歸以廣君恩是不然人臣無君命輒據土興兵此豈可赦乎况衛孫林父亦書歸何善之有

薛弒其君比

十有四年春衛公叔戍來奔衛趙陽出奔宋

二月辛巳楚公子結陳公孫佗人帥師滅頓以頓子牂歸

不言所歸者楚主兵陳爲之役而已則歸楚無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一疑也

夏衛北宮結來奔

五月於越敗吳于槁李吳子光卒

卒以敗也非卒以敗則宜書日以間之卽不知其日敗不月而加月於卒上其事亦明矣胡傳

以夫椒之戰不書乃孔子以復讐爲常事而削

之非也旣沒其事何由見常事不書之義哉蓋

昭公娶於吳季氏逐君而替其夫人邢交方惡

故赴告不及栢舉之戰蔡人告克而及之吳子

之卒。越人告克而及之耳。

公會齊侯衛侯于牽

左傳謀救范中行氏昭公之出。荀范皆有德於季氏。故使公會牽以謀救也。

公至自會

秋齊侯宋公會于洮

左傳范氏故也

天王使石尚來歸賑

公羊傳賑俎實也。生日賑。熟曰燔。胡氏寧曰

春秋旨解

卷之十一

十五

諸侯朝天子助祭於宗廟然後受俎實魯不助祭而歸賑非禮也。石尚名非卿也。

衛世子蒯聵出奔宋

劉氏敞曰據左傳蒯聵欲殺夫人蒯聵雖不善謀安有此事哉彼所羞者夫人名惡也如殺其母爲惡愈大反不知可羞乎蓋聞野人之歌以謂夫人夫人惡其斥己之淫則啼而走言太子將殺余以誣之也使真有是事宋南子家也蒯聵負殺南子之名又走入其家敢乎哉。張氏

洽曰觀春秋再以世子書則知蒯贖爲無辜故正其名而與以繼世之稱也

衛公孟彊出奔鄭

宋公之弟辰自蕭來奔

辰奔則仲佗石彊公子地樂大心必皆潰矣而不書何也或奔在辰後而赴告不及也

大蒐于比蒲。邾子來會公。

治兵大閱不書公國政之常雖失禮而非君之私行也蒐非其地則宜書公者也而自昭以後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五

皆不書公非公之所能主也所以著三桓不臣危地則以君委之而已不敢蹈大政則自己專之而君不得與也觀邾子來會而公在而不書公之義益著矣

城莒父及霄

十有五年春王正月邾子來朝

麇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

公羊傳曷爲不言其所食漫也

二月辛丑楚子滅胡以胡子豹歸

李光地曰召陵之侵許亦與焉楚滅頓胡而不憾許者必有不得已之情而楚人諒之也是以楚亟遷於容城及鄭滅之而楚復封焉

夏五月辛亥郊來奔與會葬也國之有晉聞也

戴氏溪曰魯之僖郊自僖公始蓋僖公之前春

秋未嘗書郊此其證也然而魯之先公猶畏天

災故因災而不郊者間有之若定之終哀之始

齊蓋習玩既久雖天災亦不知所畏矣

壬申公薨于高寢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鄭罕達帥師伐宋

齊侯衛侯次于藁蔭吳也

左傳謀救宋也

邾子來奔喪濟也其猶也然而魯之於公猶異大

定公時季孫叔孫困於家臣不暇陵弱暴寡而

夏邾滕懷德遂來奔喪會葬小國之可矜閔如此

秋七月壬申妣氏卒妣也而更更捷也

左傳不稱夫人不赴且不祔也魯自僖宣以

來君生母稱夫人舊矣設哀為長君而國柄在

握雖未踰年。有不以夫人之禮葬其母者乎。季氏非能用典也。弱其君也。成風敬嬴卒。書夫人葬。稱小君。非禮也。而是時魯尚有君也。定嬖卒。不稱夫人葬。不稱小君禮也。而魯至是無君矣。先儒皆以子未踰年爲義。既其名而未旣其實也。季孫行父逐東門氏。非討亂賊之後。弱成公也。三桓不使定嬖用夫人之禮。非正嫡媵之分。卑哀公也。史記自哀以後。魯侯反朝於三桓之家。其所由來者漸矣。古之爲喪禮也。蓋嚴

悼公之喪。孟敬子始食。食則前。此尚未改也。以君夫人薨葬。則當爲變服。出次。易食。故季氏不甘耳。

八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九月滕子來會葬。

丁巳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昃。乃克葬。

穀梁傳乃急辭也。不足乎日之辭也。家氏鉉

翁曰。左傳以翼日葬爲得禮。穀梁傳以塗車篋

笠不具爲非制。二者在孝子慈孫之誠敬爲何

如耳雨而無害於力役葬可也。或天變駭異，雨甚水至，不可卽土。左氏之說亦未爲失。然國君之葬宜無不備，雨不克葬，明日乃克葬，謂之無貶不可也。

辛巳葬定姒

最典

左傳不稱小君不成喪也。謂子未踰年母不得稱夫人，則不當書卒葬。書卒葬是成之爲夫人也。成之爲夫人而復殺其禮，弱其君也。孟子並不書葬，則其禮益畧矣。蓋一任季孫之顛倒耳。魯夫人無配以先君之諡者，姒氏不別立諡，且與襄公生母同曰定姒，不獨典禮益紊而喪紀之畧亦可見矣。李光地曰：閏月葬齊景公，則書此應在閏月而不書，豈孔子之意果以歸餘於終爲是與。

冬城漆

最典

春秋直解

卷之十一

三

春秋直解卷之十二

余 昉

門人程 壘校讐

桐城方苞著

劉 敦

次男道典編錄

哀公

元年春王正月公即位

楚子陳侯隨侯許男圍蔡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一

杜氏預曰隨世服於楚不通中國吳之入楚昭王奔隨隨人免之卒復楚國楚人德之列於諸侯故見經定六年鄭滅許此復見者蓋楚封之。楚不能報吳徒釋憾於蔡避強陵弱而胡傳謂春秋恕其復讐蔽於以稱爵為褒之說耳
麋鼠食郊牛改卜牛

夏四月辛巳郊

汪氏克寬曰定公之薨未及小祥而僭行天子之郊禮釋凶服而從吉則為不孝於親矧郊之

祭也喪者不敢哭凶服不敢入國門今在喪而
歲事則爲不敬於天一舉而犯三不韙焉郊之
失禮未有甚於此者也宣三年匡王未葬而不
郊猶三望雖曰廢郊其罪與哀公等爾

秋齊侯衛侯伐晉伐西田伐呂伐小國伐郕伐小國伐邾伐小國
左傳救范氏也齊景公輔范中行以抗君助衛
輒以拒父將以求霸不亦悖乎

冬仲孫何忌帥師伐邾

哀公之初六年中四伐邾三卿疊主之蓋旣與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二

齊平侵暴小國有利而無害則自尸其功矣
邾之事魯至親奔定公之喪而隨見伐且奪其
田三桓貪悖不可以情理喻也

二年春王二月季孫斯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
伐邾取瀨東田及沂西田癸巳叔孫州仇仲孫何
忌及邾子盟于句繹收其罪與哀公等爾

穀梁傳三人伐而二人盟各盟其所得也。胡
傳莫強乎季孫何獨無得季氏四分公室有其

二昭公伐意如叔孫氏救之陽虎囚桓子孟孫

氏救之。蓋季氏以歸二家而不取也。陳氏傳
良謂自是內外盟皆不書不足書也。蓋據左傳
八年萊門之盟而言其實非也。七年會鄆八年
吳伐我十二年會鄆經止書會與伐則實未盟
可知如以爲諱則會吳伐齊不諱而諱與之盟
乎。盟或不諱而諱盟吳乎。諱盟吳并諱盟宋衛
乎。自是以後無盟者霸統亡。諸侯散。皆知盟不
足恃而十餘年間實無刑牲歃血之事耳。少王
氏箋義曰邾近魯魯屢伐之邾人愬於晉晉人
來討今晉不能主盟諸侯皆叛故邾子懼比來
會來朝來奔喪魯人猶以爲憾三卿帥師伐之
取其賂田而復盟以要之三子皆書不舉重者
政不自公出也。晉厲吳平端盟其後諸盟宋衛
魯四丹丙子衛侯元卒吳奔齊不書猶載陳公盟
滕子來朝十二年會濮潞也其會與外盟實未盟
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聩于戚晉趙鞅入于
胡傳書納見蒯聩無道爲國人所不受非也北
燕伯欵頓子書納則豈無復道可知矣書納於

某地者明。拒於強。臣逆子而不得遽反其國也。使蒯賁之罪。不得復承嗣。則不宜書世子。

秋八月甲戌。晉趙鞅帥師。及鄭罕達帥師。戰于鐵。鄭師敗績。

左傳齊人輪范氏粟。鄭子姚子般送之。士吉射逆之。趙鞅禦之。遇於戚。

冬十月葬衛靈公。

十有一月。蔡遷于州來。蔡殺其大夫公子駟。

州來已滅於吳。而不書吳人遷蔡。何也。凡書某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四

人遷其國者。雖未絕其祀。已失位而夷於其國之私邑也。許蔡之遷。猶列於諸侯。故以自遷爲

文

三年春。齊國夏衛石曼姑帥師圍戚。

胡傳石曼姑主兵圍戚。而序齊爲首。以誅國夏。訓天下後世討賊之法也。胡氏寧謂離戚於衛。以明子之不可加於父。趙氏汙例以彭城虎牢。以爲春秋特筆皆非也。輒據國稱兵以圍其父。春秋所書正明著其以子加父之罪。何必迂。

其義離戚於衛然後知子之不可加於父乎其
異於彭城虎牢者彭城已披於楚故追書宋虎
牢已城於晉故還繫鄭蒯聩在戚於衛則世子
於輒則父無不屬於衛之疑而書衛戚其義何
居
夏四月甲午地震宮災國報而並災也
五月辛卯桓宮僖宮災又兩躋災由兩躋而災又
胡傳桓僖親盡矣其宮何以存季氏出於桓立
於僖世專魯政其諸以是爲悅而不毀與公
穀二傳皆以不書及爲義但以次序列雖不言
及祖之尊卑自見經不書及蓋義主於宮之災
而不起於祖也雉門及兩觀災由兩觀而延及
雉門也桓宮僖宮災同時而並災也

季孫斯叔孫州仇帥師城啓陽

許氏翰曰所城近敵故帥師焉

宋樂髡帥師伐曹

秋七月丙子季孫斯卒

蔡人放其大夫公孫獵于吳

殺駟稱國獨君大夫主之也。獵爲駟黨國人懼其爲亂故衆逐之。獵不欲遷吳故放於吳以苦之。

冬十月癸卯秦伯卒。

諸侯卒失名者多小國而秦伯亦失名蓋會盟侵伐不通於東夏雖強大魯人猶忽之也。觀秦四大夫之不名不氏則視之如小國可知矣。

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邾。

李氏廉曰來會葬來朝來奔喪猶不免伐取。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六

沂田受繹盟猶不免圍不至於以邾子益來不止也。小國困於水火矣。諸侯無霸害哉。

四年春王二月庚戌盜殺蔡侯申。

左傳恐未得其實闢殺吳子不書盜况公孫之貴乎。凡書盜者必陰賊而未有主名也。惟無主名故辰以懼禍而奔。姓霍以見疑而殺也。

蔡公孫辰出奔吳

蔡侯以附吳見弑而辰奔必不主遷吳之議者也。而奔吳蓋自理也。楚方強陳蔡之大夫雖以

欲從中國得罪必奔楚。知中國之不能庇也。
陳氏傅良曰：書公薨，夫人姜氏孫於邾，公子慶
父出奔莒，則夫人慶父與聞乎弑矣。書盜殺蔡
侯，申蔡公孫辰出奔吳，則辰與聞乎殺矣。

葬秦惠公

宋人執小邾子

夏蔡殺其大夫公孫姓公孫霍

晉人執戎蠻子赤歸于楚

執曹伯以畀宋人。權在晉也。執戎蠻子赤歸於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七

楚權在楚也。公羊傳所謂京師楚是也。

城西郭

六月辛丑亳社災

穀梁傳：亡國之社以爲廟，屏戒也。其屋亡國之
社不得達上也。程子曰：屋之故有災。馮荆
南日記稱：亡國之社屋之不受天陽，蓋據公穀
二傳恐非先王之意也。程子謂亡國之社自王
都至國都皆有之，亦無所據。魯有亳社，其因國
實殷墟耳。堯、豫、壤、接、左、傳稱：因商奄之民以封

魯則其地舊屬殷畿可知矣又諸君子立於社宮謀亡曹則凡社皆有宮不獨亳社也

秋八月甲寅滕子結卒

冬十有二月葬蔡昭公

賊未討而書葬何也盜無主名也

葬滕頃公

五年春城毗

夏齊侯伐宋

汪氏克寬曰定十四年齊侯宋公會于洮距此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八

六年未有釁端而景公忽興師以伐宋豈以宋

人伐曹執小邾子恃強陵弱故託是討之以圖

正霸與與也

晉趙鞅帥師伐衛

晉至定公時凡公討皆書侵諸卿各顧其私而

公怯於公闞也其書圍伐者則趙氏之私怨也此

年伐衛明年伐鮮虞左傳皆曰范氏之故是也

秋九月癸酉齊侯杵臼卒

冬叔還如齊

閏月葬齊景公

穀梁傳不正其閏也。鄭氏康成曰以月數者數閏以年數者雖有閏不數也。陳氏岳曰苟以閏數則二年之內已有二十五月安得謂之吳三年與。

六年春城邾瑕

汪氏克寬曰邾瑕如魯濟之類魯有負瑕故稱邾以別之。魯取邾瑕不見於經豈地蘊於邾所取邾東沂西田內而邑則創作與非史特稱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九

邾瑕魯人本稱邾瑕也公孫有二嬰齊則稱仲以別之。邑有二瑕則稱邾以別之。史從國人之所謂耳。原曰邾瑕取魯之邑魯有負瑕故稱。晉趙鞅帥師伐鮮虞

吳伐陳

高氏闕曰陳楚與也吳之入楚使召陳侯陳侯不至吳人怨之元年侵陳今復伐陳修怨也陳自是與吳成其國也。原曰吳人怨陳故伐之。

夏齊國夏及高張來奔

宋華亥向寧華定同奔不書及同罪也此同奔而書及則高張以國夏牽率而來也此而以吳叔還會吳于相讓既戰且其自讓而特為之與歸父會楚子於宋叔弓會楚子於陳之屬辭異何也季氏疾吳舊矣故雖畏其威而史猶抑之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十

陰謀竊國其弑孺子立陽生皆專威柄以為攘奪之階陽生為所用而不知也陽生但知承乞之召而入於齊其身之定否荼之弑否陽生實不得而主之則舍乞奚主哉楚比與陽生皆國人召之而或書歸或書入何也楚虔亟暴國人從亂如歸而召比則易可知陽生竊入而匿於陳乞之家則難可知且比則自歸而謀弑乞則弑謀已定待揚主之入而加刃焉耳比所以異也華乞立陽生亦畸焉耳胡傳以此里克而曰

陷於大惡而不知誤矣。穀梁傳陽生入而弒其君以陳乞主之何也不以陽生君茶也其不以陽生君茶何也陽生正茶不正不正則其曰君何也茶雖不正已受命矣。杜氏預曰弒茶者朱毛與陽生而書陳乞所以明乞立陽生而茶見弒則禍由乞始也。楚比劫立陳乞流涕子家憚老皆疑於免罪故春秋明而書之以爲弒主。陳氏傅良曰衛侯入于夷儀衛甯喜弒其君剽則喜爲衛侯弒也齊陽生入于齊齊陳乞弒其君茶則乞爲陽生弒也茶之弒得國者陽生也曷爲不以罪齊無知者罪陽生於是齊政由陳氏矣。彼陽生者亡公子而已乞不有無君之心則陽生爲僂矣。家氏鉉翁曰陽生之入與小白書入同然小白之入齊無君也陽生之入齊有君矣茶弒在陽生旣入之後然其謀實定於陽生未入之前不與小白同也。高氏閔曰觀從召公子比而處死陳乞召陽生而茶死乞蒙弒君之惡而從乃委罪公子比何也從陪

臣也能始禍而不能定其所立比以衆立而不顧其君是比弑之也乞大臣也齊已有君而又外求陽生雖入不能自定乞以強立之而不顧其君是乞弑之也從雖召比然公子有三焉比不自立可也乞召陽生固將君之矣陽生爲君則孺子荼何所置哉故春秋別嫌明微不以其迹而同其誅也。卓氏爾康曰書陽生入于齊上文無所蒙下不言歸不言齊陽生將不知其爲何人也非以其當有國而繫之齊。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七

冬仲孫何忌帥師伐邾

宋向巢帥師伐曹

七年春宋皇瑗帥師侵鄭

晉魏曼多帥師侵衛

夏公會吳于鄧

秋公伐邾八月己酉入邾以邾子益來

胡傳春秋隱君之惡故滅國書取婉以成章今書以邾子益來而不諱者欲見後書歸邾子之爲能去其惡而與之非也無故入人之國執人

之君及強大來討不得已而歸之未見其有收過之美也春秋書公不諱所以深著三桓之罪猶會蜀盟蜀之不諱公耳三桓屢歲伐邾披削其土待其將滅使公主兵以受惡名爾抗大國與之討公惟所命而不敢違其惡極矣季氏謀於諸大夫欲滅邾而使哀公將蓋天澤易位公轉供大夫之職也公羊傳載昭公之言曰吾欲弑季氏魯國之情勢可知矣

宋人圍曹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三

冬鄭駟弘帥師救曹

八年春王正月宋公入曹以曹伯陽歸

據孟子時有曹交曰曹君之弟則曹實未嘗滅也

吳伐我

其書伐我何也城下之師不可以言四鄙也左

傳吳師克東陽而進舍於五梧明日舍於蠶室

景伯曰我未及虜而有城下之盟則不可以書

四鄙明矣定昭以前公室雖卑而三家協心尙

可以捍禦外侮。故鄰國侵伐及四鄙而止耳。至是則陪臣數叛三家異心莫肯爲國任患。故敵至則徑薄國都而莫爲之蔽也。黃氏仲炎曰：讀春秋而知魯之爲國始末三變焉。魯始受敵國之兵如戰於郎戰於奚不言伐我四鄙者蓋夏邊鄙有備敵至則戰故不言伐也。奚之戰齊人侵魯疆疆吏來告公曰疆場之事謹守其一備備其不虞姑盡所備焉事至而戰又何謁焉。以此知邊鄙尚有備也。其後疆場之備弛故敵兵得以乘之而書伐我北鄙伐我西鄙然止爲邊患而不能直造其國也。今受吳齊之師直言伐我以見其直造於國都耳。

夏齊人取讎及闡

公羊傳外取邑不書此何以書賂齊也曷爲賂齊爲以邾子益來。左傳齊鮑牧帥師伐我取讎及闡。杜氏預曰兵未加而魯與之邑故不

書伐

歸邾子益于邾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十四

左傳齊侯使如吳請師將以伐我乃歸邾子

秋七月

冬十有二月癸巳伯過卒

齊人歸謹及闡

不書來歸無使來將命也或疆吏致之或魯使

微者往受而不登於册書善類而善類

九年春王二月葬杞僖公春秋實與之書葬

宋皇瑗帥師取鄭師于雍丘春秋實與之書葬

李氏廉曰胡傳用左傳例覆而敗之曰取悉虜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十五

而俘之曰取觀左氏所載使有能者無死而止

以二人歸則殺人多矣。隱十三年鄭莊取三

國之師哀之篇取師者二齊桓既興之後。晉霸

未衰之前。幾二百年。未有書取師者。蓋懼霸討

而未敢亟暴也。故王迹熄。則天下為春秋。霸統

散。則天下為戰國。春秋之不遠變為戰國。亦霸

者之功。

夏楚人伐陳

秋宋公伐鄭

冬十月

十年春王二月邾子益來奔

公會吳伐齊。三月戊戌 侯陽生卒

齊陽生楚麋舊史承赴而書卒孔子無所據以革之或曰陽生適卒而齊赴於吳以止其師傳聞途誤以為弑也胡傳恐天下以篡弑之賊可從之盟而隱楚圍弑君之惡以陽生守正見弑而深沒其迹雖庸人為史不若是之惑亂也

夏宋人伐鄭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十六

晉趙鞅帥師侵齊

五月公至自伐齊

葬齊悼公

衛公孟彊自齊歸于衛

李氏廉曰彊蒯聩之黨今歸於衛必從輒而棄

蒯聩故十五年蒯聩入國彊復奔齊

薛伯夷卒

秋葬薛惠公

冬楚公子結帥師伐陳吳救陳

楚以漸強。而君大夫書爵與氏。吳至定哀之際。強甚矣。而始終以號舉。何也。始雖強。猶未能盛。威於諸夏。故畧之。及昭公娶於吳。季氏疾之。而吳亦多行無禮。來徵百牢。伐我至城下。藩衛侯之合。故魯人憾之。而始終以號舉耳。會戚稱人。以入聽諸侯之會。故載書進之也。黃池書爵著爭霸之實也。季子來聘。魯人重其義。栢舉之戰。諸夏嘉其功。皆舊史之文。而先儒必謂春秋惡吳。過於楚。誤矣。吳雖僭王。其國未嘗有觀兵問鼎之悖也。雖間犯上國。未嘗盡滅虜。夏以來。神明之裔也。春秋何故深斥之。使不得儕於楚哉。十有一年。春。齊國書帥師伐我。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七

左傳老幼守宮。次於雩門之外。又曰。一子帥師。背城而戰。則師薄國都可知矣。

夏陳轅頗出奔鄭

五月公會吳伐齊。甲戌。齊國書帥師及吳戰于艾陵。齊師敗績。獲齊國書。

公會伐而不與戰。何也。齊魯積怨。悼公既沒。復

會吳伐齊。齊人必致死於我。故季氏追公以出。而不以師從。其意嘗欲陷公於難也。魯師少不足用。故吳人獨戰。不欲魯分其功。魯用吳師而仍以號舉。蓋吳多行無禮。雖借其力。猶心惡之也。齊吳交戰。魯師不行。故不致。左傳載定八年齊國夏帥師伐我。陽虎欲陷季孟。宵軍齊師。懼苦夷之言而止。季氏蓋祖虎。故知以陷公也。叔孫世行。故州仇實從。夫差間以職事對曰。從司馬則魯師不行之驗也。先儒於定哀侵伐尙責公不已。亦昧於事實矣。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七

秋七月辛酉。滕子虞母卒。

冬十有六月葬滕隱公。

衛世叔濟出奔宋。

十有二年春用田賦。

胡傳先王制土籍田以力而砥其遠邇。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今用田賦。軍旅之征非矣。田以出粟爲主。而足食賦以出軍爲主。而足兵弛力。薄征當以農民爲急。而增賦竭作。不使末業者

獨幸而免也。今二猶不足而用田賦是重困農民而削其本。何以爲國。書曰用者不宜用也。

李氏廉曰杜氏謂邱賦之法因其田財通出馬一匹牛三頭。今復別其田及家財各爲一賦。是邱出馬二匹牛六頭也。范氏注穀梁同之。然杜氏於作邱甲已曰使邱出甸賦。是一邱已出馬四匹牛十二頭矣。安得復以爲出馬一匹牛三頭乎。賈氏以爲一井之田而使出十六井之賦。夫一井八家而使出一馬三牛可乎。故胡氏獨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九

用國語孔子之言。呂氏亦曰古者田出租。里出賦。要之二家說爲長。然則司馬法所謂甸出一乘者。其止出一乘之人。與左傳所載多。臨事始授以甲。授以車。則知馬牛車乘。決非邱甸所出也。周官族師以時登六畜。車輦簡兵器。則謂馬牛車乘。不出於邱甸。亦不可通。

夏五月甲辰。孟子卒。

昭公君國二十餘年。而孟子不稱夫人。不書薨。季氏黜之也。使孔子正之。而書夫人子氏薨。則

悖亂之迹隱矣。不書葬視定姒之禮而更殺也。夫人之娶也失禮則書而孟子之娶不書何也。豈昭公自知其非而命勿籍與記稱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則自知非禮故也。何以知非孔子諱國惡而削之也。文姜之姦大書特公書而諱娶孟子何義乎。

公會吳于橐臯

秋公會衛侯宋皇瑗于鄆

宋向巢帥師伐鄭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冬十有二月螽

十有三年春鄭罕達帥師取宋師于岳

夏許男成卒

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

書公及晉侯會吳子于黃池則晉帥諸侯以通。吳之辭書公會晉侯吳子于黃池則晉主會而。吳入聽之辭必書會書及而後兩霸之實見也。

楚公子申帥師伐陳

於越入吳

秋公至自會

晉魏曼多帥師侵衛

李氏廉曰晉事止於此李氏曰讀隱桓之春秋

而知玉澤之竭也讀昭定哀之春秋而知霸烈

之壞也晉霸復盛於悼公浸衰於平昭而遂廢

於頃定嘗原晉事之顯末而察其所由失矣或

曰晉之微也有楚弗攘有吳弗抑二疆並立霸

權遂弱自召陵擁十八國之衆不能振武至於

戎蠻之執晉俛焉事楚以京師之禮自吳滅曹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三

滅徐伐陳伐齊晉不能誰何迄乎黃池之會吳

侈然操方伯之令以列國命晉春秋由是絕筆

焉則晉之失霸實吳楚之張也曰諸侯苟合吳

楚豈能間乎其端在諸侯之先貳當時齊景衛

靈宋景其國皆強戮力周旋何患於吳楚今也

齊景公有抑晉代興之志宋衛魯鄭之君無非

攘臂以從齊者也蓋晉執行人叔孫婁與邾大

夫坐而失魯執宋仲幾樂祁犁而失宋涉佗成

何詭衛而失衛苟寅辭蔡而失蔡假羽旄於鄭

而失鄭是以齊得以盡取諸侯鄭則與齊盟於
鹹會於安甫矣衛則與齊盟於沙次於五氏矣
魯則與齊會於牽宋則與齊會於洮矣終而齊
侯衛侯且伐晉矣則晉之失霸乃諸侯之離也
曰晉國苟治諸侯安得背乎其原在大夫之先
叛使太卿諸臣如先大夫之肅皆盡忠以輔公
何憂乎齊衛今也強家各自封殖而君失其操
柄趙鞅取衛貢五百家動晉陽之甲韓不信執
宋命卿不顧踐土之盟魏舒南面泄政敢干位

春秋旨解

卷之十二

三

以命大事而趙籍魏斯韓虔爲諸侯之萌已成
矣則晉之失霸乃大夫之擅也曰晉之禮義素
明則大夫豈得擅乎利勝而義微此上下之所
以不奪不饜也范鞅請冠而魯使蒙執趙鞅受
楊楯而宋卿賈禍邯鄲爭貢而三卿亂國或取
季孫之賄而昭公弗納或求蔡侯之貨而伐楚
之師徒出或索十牢而吳人借爲口實孟子曰
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晉霸之衰又誰咎與

葬許元公

九月蝻

黃氏震曰高氏集注曰往年十有二月蝻冷九月蝻十二月又蝻爲災甚矣按左傳八月十二月蝻皆以爲可歷之過若以此月爲蝻猶未蟄則以秋爲冬差一時也民時亂而農功失司歷之過一至此乎况蝻乃災異非候蟲之常以時而蟄者也蝗蝻在地經冬雪乃深入令冬燠而有蝻將蔓延爲來歲之災尤災之甚者也

冬十有一月有星孛于東方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三

公羊傳其言於東方何見於旦也。杜氏預曰。平旦衆星皆沒而孛乃見故不言所在之次。高氏闕曰不言宿名者董仲舒劉向以爲不加宿也文十四年有星孛於北斗昭十七年有星孛於大辰皆言所次而此獨不言則不加宿可知也

盜殺陳夏區夫

十有二月蝻

十有四年春西狩獲麟

不言狩地於常所也不書月日蒐狩例以時舉也惟狩郎書月則公之私行大闕治兵書月日則非時之妄舉耳先儒謂春秋感麟而作或曰文成而麟至皆無以見其然其終於獲麟而是歲之事不更書則意或有所寓耳麟之出必有聖人在乎位身雖窮未嘗不思世之治也卽序詩而風終於豳雅終於召旻之意也

春秋直解

卷之十二

三

